

每天學一點新東西

傅佩榮

中年級

我長期在學校念書與教書，常常感覺知識的壓力，較少體會學習的樂趣。這種情況以我在美國攻讀學位時，最為明顯。幫助我在觀念上轉個彎的，是余英時先生。

一九八四年，我在耶魯大學交出博士論文，準備回台北時，特地向余先生辭行，並且請教他「為什麼如此博學？」我之所以這麼問，是因為每次與他討論問題時，他對於古代的學術資料與現代的最新考證都非常熟悉，好像無所不知，並且要言不煩，三言兩語就說中要害。

余先生的回答是：「我從年輕的時候就養成一種習慣，每天臨睡前都會想一想，今天有沒有學到新的東西？如果發現沒有，就暫時不睡，到書架上取一本書，任何書都可以，仔細念上十幾分鐘，總要確定學了一些新東西後，才肯去睡覺。」

這段話簡單明白，任何人都可以嘗試去做。但是，問題在於有無恆心。若是四十年如此，自然而然就十分博學了。但是，多少人有這樣的恆心呢？

余先生的辦法，在《論語》中已有記載，就是孔子說的：「日知其所無，月毋忘其所能。」明末大儒顧炎武寫《日知錄》，也是出於同樣的心思。每天知道以前所未知的，每月反省是否忘了自己最近所學的。我們與其羨慕別人的學問，不如自己動手去實踐這種方法。

我嘗試一段時日之後，發覺最大的困難是：很容易為自己找藉口。譬如，今天做了許多事，太累了，明天再說吧！今天是假日，應該休息，明天補念一些吧！等到了明天，又有新的明天在前面，然後始終無法建立這樣的好習慣。

其實不只是念書如此，人生許多該做而未做的事，都在「為自己找藉口」的壞習慣中錯過了。留下的只有懊惱與無奈。對有志上進的青年朋友而言，「每天學一點新東西」，或許可以做為座右銘之一，我願與他們共勉。

沙灘上撒滿了閃亮的貝殼，像是掉了一地的繁星。

那孩子撿起一個貝殼看看，隨手就把它丟棄。他已經尋找了一個下午，始終沒有找到他心目中那最美麗，最稀罕的貝殼。

夕陽把海和天渲染成一片深深的紫。他的友伴們快樂的哼著歌兒，提著滿滿一籃子的貝殼。只有他仍孤獨地拖著長長的影子，在海灘上茫然地找尋。海浪喧嘩的捲上來，洗去了他印在沙上的小小足跡，他手中的籃子仍然空著。

這是小時候聽到過的故事，已記不清孩子們撿拾的到底是貝殼還是別的。但這故事蘊含的哲理卻常常使我深思。那孩子心目中最美麗、最稀罕的貝殼，象徵著人們心中一個懸空的目標。在人生的海灘上，晶瑩璀璨的貝殼散布在我們的四周。然而，當我們被那唯一的、懸空的目標所眩惑，我們將如那孩子一樣，無視於海灘上閃亮如繁星的貝殼，也失去了撿拾貝殼過程中的樂趣。

當別人快樂的哼著生命之歌，提著充實的籃子走向歸途時，那一心嚮往著要找到最完美貝殼的人，將悵惘地提著空的籃子，拖著長長的身影，在夕陽中孤獨地尋找。

心理學家艾利克森在他的人格發展學說中，認為人們在五十歲左右，將會回首檢視已走過的人生，如果在過去的發展階段得不到滿足，他將對這一生感到失望，往前看去，已經時不我予，頗有不堪回首的意味了。從其他方面來看也是如此，散布在我們四周的貝殼也許不是最完美，最珍貴的，但它們是實在的。經過了細細的挑選，撿起來，在海水中把它洗得閃閃發亮，然後輕輕地放進籃子，一點一點的裝滿，內心的愉悅和滿足也隨著一點一點的升起。

假如一心一意，只想著要找到「最完美」的貝殼，等到夕陽西下，海浪沖去了印在沙灘上的足跡，回首檢視手中的籃子，也許會失望地發現籃子仍然空著。

現代人，失敗的焦急，成功的也焦急。失敗焦急是人之常情，只是連成功的也焦急，卻令人不可思議。可是世間上這樣的人，倒真不少。

由於物質文明，社會現實，人心貪得無厭，永遠沒有滿足的時候，同時成功和失敗，沒有什麼尺度可以來準確衡量，所以成功者，他自己不會滿足他的成功；而失敗者，遇到小小挫折，就覺得已陷入很大的失敗。其實失敗者，倘能冷靜地仰頭看看那清朗的青天，想想那句：「比上不足，比下有餘」的話，那麼他就可想到他的失敗還是輕微不足道的，不過人們難以修養到這種地步罷了。所以成功者，愈希望成功，不知不覺地愈陷於焦急；失敗者想要恢復原狀，當然更是焦急。因此越成功越焦急，愈失敗也愈焦急。兩者之焦急，從表面上看起來雖不一樣，但其心情卻是相同的。大凡焦急者都是憧憬成功之一面，往往失卻理智，陷於獨斷獨行，自個陶醉，以為正當。所以成功而焦急，和失敗而焦急，除開奇蹟以外，都是可能招致一樣的後果的。

為失戀或為事業失敗而自殺的人，因為僅看見成功的一面，而忘卻失敗的一面，以致焦急而失卻理性。這是現代世態的通病，也是一個危險的警號。原來成功與失敗是相對的，並沒有一定的界線，而人生總是有此兩面的，吾人不可不銘記在心。可是，現代人全部精神都貫注現實，那有五分鐘的餘裕來看蒼穹呢？

我們無論是遭遇到任何環境，絕不可以完全失去內心的餘裕，因為人們沒有了內心的餘裕，自然就很容易亂來亂做的。但是現在，人人都要適應變幻無常的環境，會失去內心的餘裕，卻也是理之當然，何必懷疑呢？所以你硬要深究這個問題，人家反以為你是不可思議的傢伙了。不過因為看到這一代的人，臉色個個都帶有一點不安的陰影，心裏的焦急和憂慮，顯現在臉上，不論如何遮掩，無論如何假裝安詳，都是無用的。

櫻花樹的春天

林芳萍

高年級

春天來的時候，陽明山上的櫻花樹伸出一隻一隻戴著紅寶石的手，向山下的人們招招手，大家就都著魔的上山尋寶去了。

這時候，我會想起阿媽家門前的櫻花樹。那一棵長在烏來山上村子裡，最東邊一戶人家院子裡的櫻花樹，沒有其他嬌艷的姊妹花作伴，也沒見過熱鬧踏青的人群，依著自己心中的春天為節令開花。

於是，每年總是比花季早了些，花朵的顏色也就像早產兒一樣，蒼白單薄些，看起來手上不像戴著美麗鮮艷的紅寶石，倒像是在指節上隨意用淺粉紅的絲帶綁了幾朵小花結，如果風吹得強些，彷彿就要散開隨風飛去了。

櫻花樹下，放著一個到我膝蓋高的鵝卵石，尖尖圓圓的，像一顆大鳥蛋。我常常坐在石上，抬頭看，等頭上這一片天空的雲兒飄過時，鑲上一小朵一小朵櫻花，變成一條一條的櫻花魚游走了，我才滿意地離開櫻花樹下。

後來，當我知道有一種魚就叫做「櫻花鉤吻鮭」的時候，我想那些魚一定是游過阿媽家櫻花樹上的雲變的。

在我更小的時候，櫻花樹下的大圓石還有著更神聖的意義。阿媽說，我們家的小孩子都是從那個大石頭裡迸出來，躺在櫻花樹下哇哇地哭。她從屋裡聽見了，就走出來，把孩子抱回去養。喏，就是這麼回事。原來我是大石公生的。

剛退伍的三叔作證地點點頭，說我的哭聲特別響亮好聽，那天他也聽到了。

過一兩年，三叔結婚，櫻花樹下放了一張板凳，全家人或坐或站地擠進一張照片裡。我是小花童，就站在漂亮的新娘子旁邊，頭髮梳成兩個小髻，綁上了粉紅色的絲帶，和櫻花相映紅。

第二年三嬸嬸的肚子隆了起來，又高又尖的，活像把大圓石塞在衣服底下。我也暗暗留意著櫻花樹下的石頭。不過一直到小堂弟在阿媽懷裡哇哇地哭了，全家人哈哈地笑了，說小堂弟的哭聲響亮又好聽時，我到櫻花樹下，看了又看，石頭上一條裂痕也沒有。我才知道，石頭是生不出小孩子的。雖然曾經有一塊石頭生下了孫悟空這一隻小猴子。

櫻花樹好像知道了我的心事，也掉下了一瓣一瓣的櫻花淚，春天還沒過完，就長出整樹綠葉了。

有一天，阿隆哥踮著腳尖，站在大石頭上，正朝櫻花樹裡探頭。他指指樹葉，又揮一揮雙手作拍翅狀，悄悄說櫻花樹上有一個鳥巢。我跑到樹下，抬頭看，果然有一個乾草葉和枯枝做成的泥巴小碗掛在枝桠間！

我搬來了圓板凳，讓阿隆哥站上去，抱著我，看見了小小的鳥巢裡擠著三隻粉紅色身體的小小鳥，閉著紫藍色的大眼睛，張著暗紅色的大嘴唧唧地叫著。那叫聲響亮清脆，叫得櫻花樹葉好像變成一雙一雙拍著綠羽毛的翅膀，要飛起來了。

我在屋裡遠遠的還聽得見。

他是我的同學

原載民國83年9月28日《中華日報》別刊

高年級

我們在中華日報總社的六樓聆聽他的演講，今晚他的講題是「談四海龍王」。

由於他學問的根柢厚實，治學的態度也極為嚴謹，在學術的領域裏令人敬重。早年他研究《紅樓夢》，即使是在海峽兩岸尚未能交流的情形下，大陸上的紅學專家也特別提起在臺灣的他努力的成果；近幾年他致力於敦煌學的探討和整理。

聽眾很多，所有的座位早已坐滿，卻不斷有人進來，服務人員只得在走道上添加椅子。這樣的盛況，也令我們感到「與有榮焉」，畢竟演講的人是我們的老同學。

只見站在臺上的他侃侃而談，旁徵博引。有誰知道眼前的這個成大教授是來自漁村的子弟？有趣的是：當年原有意也捕魚去的他，一上了漁船，禁不得風浪，竟大嘔特嘔，動彈不得，更遑論出海作業了。不得已，只好去讀書。這注定不能以打魚維生的男生倒是很會讀書，腳踏實地、心無旁騖，終於在學術上有了可觀的成績。莫非這也是上天的有意揀選，明白他的長才理應發揮在研究工作上？

大學畢業以後，他留在臺北讀研究所，繼續深造，許多同學各自找到了工作，我則回南部教書。記得，他剛得博士學位的那一年，我們曾見過，我大吃一驚，他整個人瘦了一大圈。想必是焚膏繼晷，耗費的心力過巨。後來，他在大學任教，仍保持一貫認真精神，偶爾我們會面，他也從不改對待同學的友愛態度。……

他仍在竭力剖析：為什麼四海龍王在民俗文學中的地位低落，甚至還不及媽祖的受人愛戴？……全場寂靜無聲，有人低頭寫筆記，有人專心的聽講。

我相信「功不唐捐」。如果聽眾覺得他的演說精彩，那是二十多年來他孜孜矻矻的學習研究，從不曾有絲毫的懈怠。如今，我們在一場演講會中，得以窺見他這一路行來所曾付出的辛勞，而在每一個清晰的步履裏，有他堅定的信念和為學術奉獻的熱忱。

在大學階段，我實踐了一個夢想，那是我一生的轉捩點。

幼時我相當木訥、內向，學業成績乏善可陳，讀書考學校更是「一帆風不順」。身為家中長子，家人期望頗高，這使我常有懊惱不能滿足雙親期許的「無力感」。

父親認為我適合專注學術鑽研，主張我讀理工。但我對那方面既不擅長，又乏興趣，根基也差，結果第一次投考大學就落第，家人與我都因此承受相當的打擊。

這一次失敗，促使我醒悟：不再「傻讀」下去，而要依自己興趣發展。於是再三向父親進言，請准我改考文法組。

有一回我想到一個例子，就對父親說：學文法的人，不見得比理工差，宏偉的林肯紀念堂固是土木工程的人設計建造的，但被建造紀念的，仍是學文法的呀！

如此舉例，並非自己少懷大志，以為有一天可能當偉人；而是說，祇要努力，行行業業都可以有成就。

最後總算獲得父親同意。經過一年閉門苦讀，我終以第一志願考上政大外交系。父親很是欣慰，送我一本英文字典，並親筆題上：有志者事竟成。

這段經歷，加上後來遭遇的不少挫折與磨鍊，使我體認到，人生許多的轉變與機遇，往往是自己去爭取的，它同樣適用於我們的社會生活。

現今是一個開放社會，祇要有真學問、真本事，都有出人頭地的機會；相對的，這也是一個競爭激烈的社會。沒有真本事，或不能隨時代進步的人，往往有機會，也會失去。所謂前途，實際上是掌握在自己手中。

我主張人生要有夢。美好的夢想是人努力的目標和生活的動力。夢想，指的是一種憧憬、理想與抱負，而不是懵懵懂懂、不著邊際的夢。因此，在人生有夢之餘，我又主張「築夢踏實」。能時時充實自己、講求做事方法的人，將來必能享有「夢想成真」的滿足與喜悅。